

资格承诺

象山县政府采购中心：

我司单价优惠折扣率不低于 10%；其他产品按照贵方需求提供具体的价格，提供相应的服务。也具有宁波市新闻出版局颁发的有效期内的《印刷经营许可证》，证书附后。

特此承诺。

供应商名称：宁波卓洋印务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 年 3 月 26 日



特定资格条件：印刷经营许可证

使用须知

1. 根据《印刷业管理条例》的有关规定，核发《印刷经营许可证》。

2. 《印刷经营许可证》是印刷企业从事印刷经营活动的法定许可证明。印刷企业应当在核准的经营范围内从事印刷经营活动。

3. 《印刷经营许可证》分正本和副本两种形式，正本和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《印刷经营许可证》正本应放在企业经营场所的醒目位置，副本由企业妥善保存。

4. 《印刷经营许可证》仅限本企业使用，不得伪造、涂改、出售、出租、出借或以其他方式转让。

5. 印刷业经营者变更企业名称、经营场所、法定代表人（负责人）、经营范围等主要登记事项，应依照《印刷业管理条例》的规定及时到原发证机关办理备案变更手续。

6. 印刷业经营者终止印刷经营活动，应向原发证机关办理注销手续，并交回《印刷经营许可证》正本、副本。

印刷经营许可证

(副本)

BA-0008-2号

浙) 印证字第

企业名称 宁波卓洋印务有限公司

经营场所 宁波市鄞州区鄞州大道东段21177号

法定代表人(负责人) 周国森

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

经营范围 包装装潢、其他印刷品印刷

有效期至 2025年12月31日

发证机关 (盖章) 2021年5月21日

3302120251213

卓洋印务有限公司

3302120251213